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80	
交易代码	00028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9 月 13 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74,087,760.5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80	00028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163,788,314.05 份	10,299,446.50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基金管理人针对不同类别债券资产的配置，对债券的精选，力争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两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不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配置，基金管理人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方法，确定资产在各类固定收益类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第二个层次是精选个券，通过基金管理人信用债券、私募债券和可转换债券等固定收益资产的长期深入跟踪研究，挖掘投资价值被低估的个券，择机配置和交易。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95% +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孙麒清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566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 1 座 23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 数据和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博时双债增强 债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 债券 C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 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 券 C 类	博时双债增强 债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 券 C 类
本期已实现收益	57,645,481.21	4,991,534.05	5,114,888.78	6,813,918.72	3,335,269.10	7,110,106.19

本期利润	-247,171,137.92	-704,117.59	6,746,438.70	9,835,049.58	4,044,498.38	7,916,289.2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08	-0.0239	0.0872	0.0838	0.0957	0.117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50%	0.08%	8.07%	7.73%	10.87%	10.6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595	0.1482	0.1343	0.1273	0.0782	0.074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465,956,342.24	11,826,067.96	80,968,957.75	256,539,800.88	36,552,343.35	77,000,618.3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60	1.148	1.193	1.186	1.112	1.109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60%	0.22%	-1.38%	0.14%	-1.22%	0.08%

过去六个月	0.33%	0.17%	0.29%	0.10%	0.04%	0.07%
过去一年	0.50%	0.16%	1.83%	0.09%	-1.33%	0.07%
过去三年	20.41%	0.15%	20.76%	0.09%	-0.3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89%	0.15%	19.05%	0.09%	1.84%	0.06%

2.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1%	0.22%	-1.38%	0.14%	-1.33%	0.08%
过去六个月	0.16%	0.17%	0.29%	0.10%	-0.13%	0.07%
过去一年	0.08%	0.16%	1.83%	0.09%	-1.75%	0.07%
过去三年	19.32%	0.15%	20.76%	0.09%	-1.44%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68%	0.15%	19.05%	0.09%	0.63%	0.06%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95% +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 年 9 月 1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2、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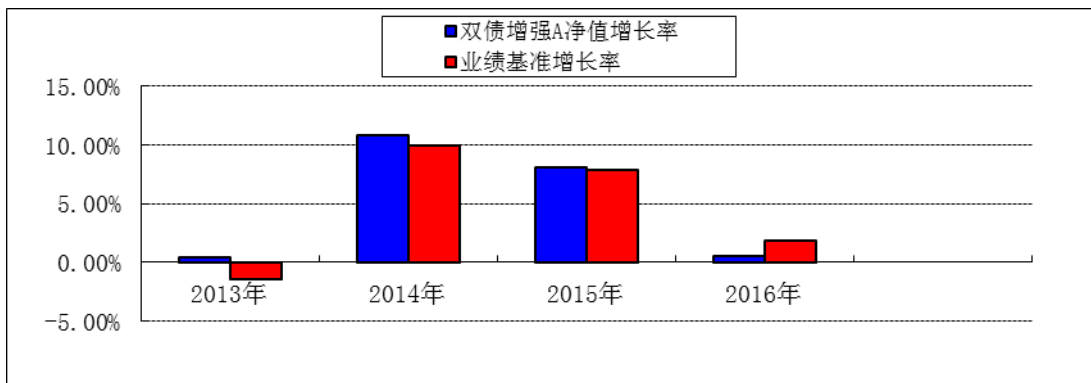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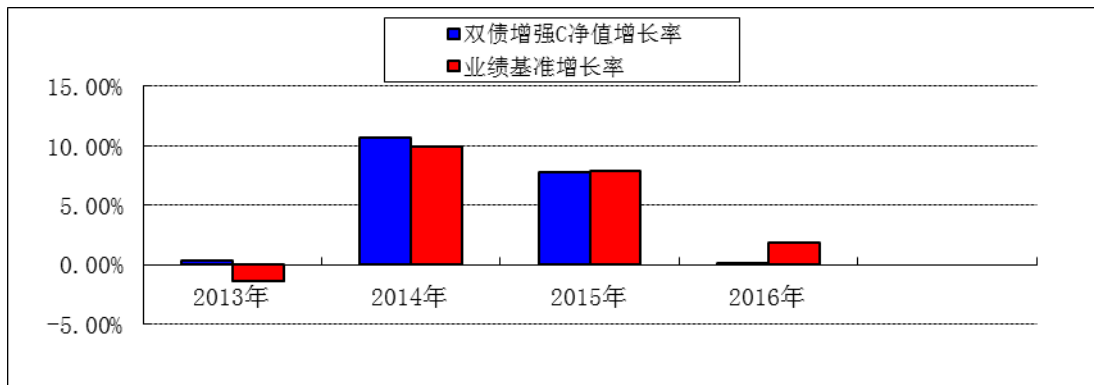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1、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2、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

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6 年	0.400	327,188,268.28	722,083.47	327,910,351.75	2015 年度分红
2015 年	0.080	401,388.47	60,699.89	462,088.36	2014 年度分红
2014 年	0.010	56,945.11	325.40	57,270.51	2013 年度分红
合计	0.490	327,646,601.86	783,108.76	328,429,710.62	-

2、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6 年	0.400	504,829.99	217,560.11	722,390.10	2015 年度分红
2015 年	0.080	683,367.22	28,160.06	711,527.28	2014 年度分红
2014 年	0.010	45,624.23	1,060.39	46,684.62	2013 年度分红
合计	0.490	1,233,821.44	246,780.56	1,480,602.00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 164 只开放式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账户，管理资产总规模逾 6250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募基金规模逾 3760 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逾 781 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

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前茅。

1、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截至 2016 年年末，博时旗下共 94 只（份额分开计算）成立满一年的基金产品参与分类排名。其中排名在同类前 1/2 的产品共有 60 只（主动权益 17 只，债券 16 只，指数 20 只，货币 3 只，QDII 基金 4 只），约 64%；排名在前 1/3 的产品共有 45 只，约 48%；排名前 1/4 的产品共有 34 只，约 36%。博时旗下各类产品均有表现突出的产品位居行业前列。

黄金基金类，博时黄金 ETF(D 类)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 19.10%，在同类 8 只排名第 1。

固收方面，长期标准债券型基金里，博时双月薪定期支付债券，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6.54%，在同类 61 只中排名第 2；博时信用债纯债（A 类），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4.23%，在同类中排名第 4；中短期标准债券型基金，博时安盈债券（A 类）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2.02%，在同类 66 只排名第 1；普通债券型基金里，博时稳定价值债券（A 类）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2.31%，在同类排名前 1/3；货币市场基金里，博时外服货币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3.03%，同类 194 只排名第 6。

QDII 基金，博时标普 500ETF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 18.34%，同类排名前 1/4。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QDII)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 14.43%，同类排名第 3。

2、其他大事件

- 2016 年 12 月 27 日，2016 金融新媒体峰会暨金 V 榜 2016 颁奖典礼在广州举行，博时基金荣获“最具传播力基金公司”奖项。

- 2016 年 12 月 13 日，由中国经营报主办的“2016 第十四届中国企业竞争力年会暨金融高峰论坛”在北京举行，博时基金荣获“2016 卓越竞争力品牌建设金融机构”奖项。

- 2016 年 12 月 9 日，在证券日报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证券市场年会”上，博时基金荣膺中国证券市场“2016 年度最全能公募基金龙鼎奖”。

- 2016 年 12 月 8 日，金融界网站主办的首届智能金融国际论坛暨第五届金融界“领航中国”年度盛典，博时基金荣获“2016 年杰出品牌奖”。

- 2016 年 12 月 6 日，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发布公告，博时成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首批证券投资管理机构之一。

- 2016 年 12 月 1 日，由《经济观察报》主办的“2015-2016 年度观察家金融峰会”在沪举办，博时基金再次独家蝉联“卓越固定收益投资团队奖”。

•2016 年 11 月 25 日，由北大汇丰商学院、南方都市报、奥一网联合主办的 2016 年(第二届)CFAC 中国金融年会在深召开，博时基金再次蝉联“年度最佳基金公司大奖”。

•2016 年 11 月 23 日，由新浪财经主办的“2016 新浪全球资产管理论坛”在京举行，“2016 中国（首届）波特菲勒奖综合评选”结果揭晓。博时基金荣获“2016 最具互联网创新基金公司”、基金经理过钧获评“2016 最佳债券基金经理”、何凯获“2016 最佳 QDII 基金经理”。本届波特菲勒奖博时基金共斩获三项大奖，成为获奖最多的公募基金公司之一。

•2016 年 11 月 17 日，全国社保基金境内投资管理人 2016 年座谈会在上海举行，博时基金副总裁董良泓荣获“五年服务社保奖”，该奖项授予长期为社保服务且业绩优秀的投资管理人，本次仅授予 5 人，董良泓先生是自 2015 年之后再次蝉联该奖项。

•2016 年 9 月 7 日，第二届结构性融资与资产证券化论坛暨 2016 年度资产证券化·介甫奖颁奖典礼上，“博时资本-平安银行橙鑫橙 e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荣获“应收账款类最受投资者欢迎产品”和“最佳风控产品”两项大奖。

•2016 年 8 月 5 日，由 21 世纪经济报道主办的“2016 深港通论坛暨‘金帆奖’系列颁奖礼上，博时一举斩获 2016 年综合实力十强基金公司奖、2016 年互联网突出表现奖、2016 年 ABS 最具实力管理人奖（博时资本）三项大奖。

•2016 年 6 月 24 日，由南方日报主办的一年一度“金榕奖”南方金融大奖系列评选正式揭晓，博时基金董事长张光华荣膺“2016 南方金融领导力年度大奖”，博时基金基金经理魏桢荣获“2016 南方金融年度投资理财师”称号。

•由中国基金报、香山财富论坛、深圳市政府金融办、国泰基金联合主办的“中国机构投资者峰会暨财富管理国际论坛”2016 年 5 月 13 日在深举行。博时旗下博时信用债券获得“五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奖”。

•2016 年 5 月 10 日，由上海证券报主办的 2016 中国基金业峰会暨第十三届“金基金”奖颁奖典礼在上海举办，博时基金荣获“2015 年度金基金·债券投资回报基金管理公司”大奖。

•2016 年 4 月 15 日，由中国基金报主办的第三届中国基金业英华奖评选揭晓，博时基金经理过钧先生获评三年期二级债基最佳基金经理、五年期二级债基最佳基金经理。

•2016 年 3 月 27 日，第十三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揭晓，博时基金摘得了基金业的“奥斯卡”奖——“固定收益投资金牛基金公司”奖。

•2016 年 3 月 15 日，由腾讯证券主办的《“挑战 机遇” 315 评选——投资者最认

同的券商、基金领军人物》评选活动日前揭晓，博时基金董事长张光华先生获评“投资者最认同的公募基金领军人物”，网络票选高居第二位。

•2016年1月18日，大众证券报“2015中国基金风云榜”上，博时创业成长(050014)荣获2015“最受投资者喜爱基金”奖、博时安丰18个月定开债(160515)荣获2015“最佳固定收益型基金”奖。

•2016年1月15日，2016年金融理财创新与发展论坛暨第六届“金貔貅”奖颁奖在京举办，博时基金获评年度金牌品牌力、金牌创新力两项大奖；博时“存金宝”获年度金牌创新力金融产品奖。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邓欣雨	基金经理	2015-07-16	-	8.5	2008年硕士研究生毕业后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基金兼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基金、博时裕利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聚瑞纯债债券基金、博时泰和债券基金、博时聚盈纯债债券基金、博时景发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聚润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利发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富发纯债债券基金、博时悦楚纯债债券基金、博时聚利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富祥纯债债券基金、博时慧选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兴盛货币基金的基金经理。
过钧	董事总经理/ 固定收益总部 公募基金组投 资总监/基金 经理	2016-10-24	-	15.5	1995年起先后在上海工艺品进出口公司、德国德累斯顿银行上海分行、美国Lowe's食品有限公司、美国通用电气公司、华夏基金固定收益部工作。2005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

				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新财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董事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总部公募基金组投资总监、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博时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鑫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乐臻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由于证券市场波动等原因，本基金曾出现个别投资监控指标超标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报告期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及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一级市

场及二级市场的权益类及固定收益类投资的公平交易原则、流程，按照境内及境外业务进行了详细规范，同时也通过强化事后分析评估监督机制来确保公司公平对待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 年，不寻常的一年，英国脱欧，特朗普上台，A 股熔断，国债期货跌停，全球货币政策也开始出现转向的迹象，国内呈现出以股票市场的快速下跌开始并以债券市场的快速下跌收尾局面，蓦然回首，现金为王，当然大宗商品走出一波壮阔的大超预期牛市除外。今年债券市场非常明显的一个特点就是银行委外资产的快速扩张，委外资产基本上都配置在债券资产上，我们知道当资产端收益持续低于负债端成本要求后，期限错配和加杠杆会演绎的越来越极端，今年来债券市场就一直处于这种环境下，投资者也观察到了期限利差持续压缩至低位，信用利差处于非常低的位置，这样的市场应处于脆弱的平衡中，风险收益比较差，以致后续在流动性收紧冲击下确实出现了快速大幅调整。当市场扭曲到一定程度，非常容易出现当潮水退去谁在裸泳。这使我们不得不思考投资是否应该基于投资价值的分析，承担的风险能否得到相应回报，毫无疑问这是肯定的。比如，信用利差压缩到极度低位，完全不能反映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已基本被投资者完全忽视，刚兑信仰？我们看到的是企业违约在增加，且相信仍只是一个开始，接下来信用违约出现扩散是可见的，因此信用债的投资需要谨慎，组合的信用风险筛查显得尤为重要。2016 年本组合规模发生了巨大变化，操作策略也有相应的转变，从注重交易到注重细分资产类别的配置，注重长期价值的挖掘。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0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209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8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97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0%，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8%，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 1.8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短期内我们首先认为流动性可能会继续处于紧平衡中，金融降杠杆仍会进行，靠宽松流动性支持的错配市场仍需释放风险；其次短期内经济基本面可能仍能延续稳定的局面，通胀上升也会有利于企业盈利的改善，虽然我们仍认为经济基本面后续下行压力可能仍明显；最后，2017 年国际形势可能更为复杂，人民币汇率何去何从及其影响值得关注。我们都知道 2016 年国际政治发了多起所谓黑天鹅事件，对资本市场的影响是深远的，2017 年这类事件性影响是否会再次发生，相信仍值得关注。基于上述考虑，当前债券市场强力做多机会不明显，更需要多一份耐心，等待一些不确定性的消除，以防止市场后续可能出现的第二波调整。至于半年到一年的时间维度，从国内债务体系和经济潜在下行压力考虑，债券市场收益率仍有机会出现下行，而不应过于悲观，总之先休养生息等待再战机会。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经营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手册的同时，推动内控体系和制度措施的落实；强化对基金投资运作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合规性监察，通过实时监控、定期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公司监察法律部对公司遵守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及旗下各基金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违规隐患及时与有关业务人员沟通并向管理层报告，定期向公司董事、总经理和监管部门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2016 年，我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修订和完善了《博时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管理制度》、《博时基金国债期货投资管理流程手册》、《博时基金国债期货风险管理流程手册》、《博时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交易部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博时 ETF 基金风险管理制度》、《博时基金反洗钱工作手册》、《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等制度和流程手册等制度。定期更新了各公募基金的《投资管理细则》，以制度形式明确了投资管理相关的内部流程及内部要求。不断完善“博时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博时投资决策支持系统”等管理平台，加强了公司的市场体系、投研体系和后台运作的风险监控工作。在新基金发行和老基金持续营销的过程中，严格规范基金销售业务，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查宣传推介材料，选择有代销资格的代销机构销售基金，并努力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

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基金份额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发布公告，以 2016 年 9 月 14 日已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基准，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每 10 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 0.400 元人民币，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每 10 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 0.400 元人民币。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欲了解审计报告详细内容，可通过登载于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443,993,363.22	4,140,323.63
结算备付金		1,509,276.48	6,485,590.83
存出保证金		4,423.37	41,538.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09,105,700.00	459,366,492.5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9,280,184,700.00	459,366,492.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28,921,000.00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4,000.00	2,143,759.03
应收利息		145,609,687.82	10,226,558.4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14.98	19,85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0,000,647,665.87	482,424,115.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7,000,000.00	144,399,545.15
应付证券清算款		439,070,349.45	-
应付赎回款		172,032.85	41,416.59

应付管理人报酬		4,822,686.72	172,800.23
应付托管费		1,607,562.24	57,600.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3,315.32	65,766.20
应付交易费用		27,717.40	8,034.0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1,590.04	30,191.96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60,001.65	140,002.27
负债合计		522,865,255.67	144,915,356.54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8,174,087,760.55	284,156,388.83
未分配利润		1,303,694,649.65	53,352,369.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77,782,410.20	337,508,75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00,647,665.87	482,424,115.17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 8,174,087,760.55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160 元，基金份额总额 8,163,788,314.05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148 元，基金份额总额 10,299,446.50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25,036,402.80	20,462,094.27
1. 利息收入		82,273,001.30	14,862,644.7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37,386.76	130,483.40
债券利息收入		72,207,397.36	14,720,054.5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690,191.78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638,025.40	12,106.84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182,749.51	910,247.8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182,749.51	910,247.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0,512,270.77	4,652,680.7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0,117.16	36,520.94
减：二、费用		22,838,852.71	3,880,605.99
1. 管理人报酬		16,029,627.13	1,345,068.35
2. 托管费		5,343,209.01	448,356.15
3. 销售服务费		108,386.83	406,828.65
4. 交易费用		36,365.00	5,325.00
5. 利息支出		903,428.54	1,282,179.0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903,428.54	1,282,179.00
6. 其他费用		417,836.20	392,848.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875,255.51	16,581,488.2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875,255.51	16,581,488.2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4,156,388.83	53,352,369.80	337,508,758.6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47,875,255.51	-247,875,255.5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889,931,371.72	1,826,850,277.21	9,716,781,648.9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8,202,835,212.57	1,885,163,862.98	10,087,999,075.55
2. 基金赎回款	-312,903,840.85	-58,313,585.77	-371,217,426.6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28,632,741.85	-328,632,741.8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174,087,760.55	1,303,694,649.65	9,477,782,410.2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2,289,481.71	11,263,479.97	113,552,961.6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	-	16,581,488.28	16,581,488.28

期利润)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1,866,907.12	26,681,017.19	208,547,924.3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44,605,474.15	63,683,511.61	508,288,985.76
2. 基金赎回款	-262,738,567.03	-37,002,494.42	-299,741,061.4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173,615.64	-1,173,615.6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4,156,388.83	53,352,369.80	337,508,758.6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江向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江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汇华实业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无。

7.4.4.1.2 权证交易

无。

7.4.4.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53,160,029.93	17.70%	-	-
------	---------------	--------	---	---

7.4.4.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5,558,100,000.00	94.20%	-	-

7.4.4.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 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61.62	14.88%	-61.62	2.1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 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	-	-	-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 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6,029,627.1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7,767.98	298,770.5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6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60% / 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343,209.01	448,356.1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0% / 当年天数。

7.4.4.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合计
博时基金	-	43,956.67	43,956.67
中国银行	-	698.24	698.24
招商证券	-	-	-
合计	-	44,654.91	44,654.9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合计
博时基金	-	139,358.06	139,358.06
中国银行	-	859.87	859.87
招商证券	-	-	-
合计	-	140,217.93	140,217.93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 C 类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博时基金，再由博时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A 类基金不收取销售服务费。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 0.30% / 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	-	-	120,000,000.00	5,999.18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443,993,363.22	657,094.10	4,140,323.63	102,722.9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4.6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5 期末（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1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2478	16 奥燃 03	2016/11/21	2017/01/26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3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7.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7,000,000.00 元，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6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9,409,105,700.000 元，无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2015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9,962,056.60 元，第二层次 449,404,435.90 元，无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9,409,105,700.00	94.08
	其中：债券	9,280,184,700.00	92.80
	资产支持证券	128,921,000.00	1.29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5,502,639.70	4.45
7	其他各项资产	146,039,326.17	1.46
8	合计	10,000,647,665.87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 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 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26,042,000.00	10.8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914,421,000.00	62.4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875,501,000.00	61.99
4	企业债券	456,931,700.00	4.8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333,415,000.00	14.07
6	中期票据	58,025,000.00	0.6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91,350,000.00	5.18
9	其他	-	-
10	合计	9,280,184,700.00	97.92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0206	16 国开 06	15,400,000	1,500,576,000.00	15.83
2	160213	16 国开 13	11,900,000	1,130,143,000.00	11.92
3	160210	16 国开 10	11,600,000	1,115,572,000.00	11.77

4	150218	15 国开 18	8,900,000	884,037,000.00	9.33
5	111610537	16 兴业 CD537	5,000,000	491,350,000.00	5.18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2274	花呗 10A1	800,000.00	79,336,000.00	0.84
2	142333	花呗 11A1	500,000.00	49,585,000.00	0.52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423.3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4,00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5,609,687.82
5	应收申购款	1,214.9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6,039,326.17

8.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815	10,016,918.18	8,154,543,171.64	99.89%	9,245,142.41	0.11%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632	16,296.59	3,481,333.45	33.80%	6,818,113.05	66.20%
合计	1,447	5,648,989.47	8,158,024,505.09	99.80%	16,063,255.46	0.2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	-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	-
	合计	-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
	合计	-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
	合计	-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A 类	博时双债增强债券 C 类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 年 9 月 13 日）基金份额总额	177,234,230.01	229,249,041.2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7,854,047.94	216,302,340.8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185,559,454.19	17,275,758.3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9,625,188.08	223,278,652.7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63,788,314.05	10,299,446.50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2.1 基金管理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1.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6 年 12 月，郭德秋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付审计费 6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方正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2	-	-	-352.69	85.12%	-
招商证券	2	-	-	-61.62	14.88%	-

注：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多家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席位。

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回购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成交总 额的比例
方正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247,240,567.71	82.30%	957,400,000.00	5.80%	-	-
招商证券	53,160,029.93	17.70%	15,558,100,000.00	94.20%	-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